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金融学院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1069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1069		单位数
年度 总目标	1. 任务1: 师资队伍建设: 新增博士学位人数50人。			完成情况	1. 任务1: 生师比已经达到了16.4:1, 经二级学院考核面试后, 学校校办会审核通过同意引进博士126人, 目前暂时报到人数48人。			未能完成原因				
	2. 任务2: 学科建设: 三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水平达到国内先进, 其中应用经济学学科水平达到国内一流; 11个校级重点学科内涵进一步提升; 8个省级重点科研项目产出重大科研成果。				2. 任务2: 三个省级重点学科完成期满考核, 考核结果达标; 校级重点学科在学科方向凝练、学科团队建设、学科平台搭建、学科成果产出方面的可比指标均有所提升, 学校整体实力增强。							
	3. 任务3: 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 国家社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0项; 核心期刊120篇以上。				3. 任务3: 国家级项目立17项, 教育部项目10项; CSSCI、CSCD共119篇; SCI、SSCI共收录31篇。			任务3:因资金使用周期短, 有些项目建设期长, 影响了资金使用进度和部分项目建设成果产出。				
	4. 任务4: 国际交流与合作: 引进一批学历较高、学术背景较好、科研能力较强、达到外国人来华工作标准的外籍教师来校授课、交流; 实现首批招生, 并与同属留服中心合办的SQA AD3+1国际本科项目共同为学院带来培训费创收; 搭建国际本科2+2平台, 与3-5所国外院校签订教育合作协议。				4. 任务4: 2020年度引进马来西亚专项外教55人; 度共聘外教5人; 聘博士外教1名, 教授外教1名; 实现首批共招收SQA AD3+1国际本科生122人; 签订教育合作协议超过5所。							
	5. 任务5: 人才培养: 达到申请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基本条件。达到申请金融、会计、保险三个硕士学位点基本条件。培养专业能力强、热衷钻研教学改革、协作意识高的课程教改团队。通过建设网络课程平台, 完善教学资源、提高信息化技术, 创新型教学模式。建设任务完成后通过省级项目验收。				5. 任务5: 已达到硕士学位授权单位相关指标。达到申请金融、会计、保险三个硕士学位点的基本条件。获批省级教学团队7个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70132.6	#####	4,894.20	6953.77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25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	9.65	制定了整体绩效目标, 生师比已经达到了16.4:1, 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法学均完成了建设期满考核, 结果达标; 学校学科教学科研内涵水平有所提升。但在科学研究方面, 国家社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7项, 未达20项; CSSCI、CSCD共119篇; SCI、SSCI共收录29篇, 合计已超过目标的120篇。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完成率95%, 其余100%。综合96.5%。改进措施: 继续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加强对平台、团队和重大(重点)项目的监督和绩效考核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级+专项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产出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为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如未制定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	9.65	根据各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得分, 除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未完成情况, 完成率95%, 其余任务均完成率1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本级+专项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为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 优=95, 良=85, 达标=70, 不达标=50。 4. 如未制定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率	5	5	平均执行进度64.4%	反映单位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本级	1. 按省教育厅通报各单位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 平均支出进度>=62.5%的, 得满分; 平均支出进度<62.5%的, 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	19.33	根据各专项绩效自评的, 按公式计算	反映单位专项资金(205)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专项	1. 首先计算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得分=各专项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 2. 再计算本指标综合得分=按照单位当年度各专项资金额度占单位所有专项资金(205)额度的比重, 对各专项资金得分进行加权平均。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专项效能	25	专项资金支出率	5	4.95	根据各项教育发展专项支出进度，按公式计算得分	反映专项资金(205)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	专项	1. 首先计算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支出进度=(各专项资金预算支出数÷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100%。 2. 再计算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按照单位当年度各专项资金额度占单位所有专项资金(205)额度的比重，对各专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加权平均 3. 本指标综合得分=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本指标分值。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5	项目入库率	2	2	入库总金额占比当年预算数的100%	反映单位专项资金二级项目入库情况。	专项	截至评价基准点当年10月31日，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二级项目经财政审核入库的总金额占当年预算数的比率不低于90%的，得满分，低于90%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2	2	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二级项目超70%	反映专项资金规划和项目准备的准确性。	专项	省级财政教育专项资金在分配下达时，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要达到预算资金分配总额的70%，达到要求的得满分，达不到要求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5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	1	学校制定有项目管理办法，对入库项目进行论证和绩效评估后才能进行入库。实际评估项目率为100%	反映单位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本级+专项	入库项目，指事业发展性支出一级项目、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单位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评分采用扣减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3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预算编制约束性	1	0.99	预算调发生率1.7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为0	反映单位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本级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上级部门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单位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205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预算执行	4	资金下达合规性	1	1		反映部门主管资金提前下达比率、资金下达合法性	专项	该项不评价，默认得满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2	2020年审计未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不属于因制度设计或缺陷或失职造成的违规行为。没有发生连续两年对因单位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	反映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本级+专项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单位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减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单位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信息公开	3	信息公开	3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预、决算均在规定时间内挂网公开，并将公开情况上报广东省教育厅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本级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0.5	本级资金在预算公开时有公开绩效目标。专项资金在项目申报时需提交项目申报书，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评审立项经过申报、核实、论证、公示等环节，无异议后，经学校校长办公会议、党委会议审核通过后发文挂网，上报省厅。自评资料未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扣0.5。改进措施：及时公开绩效自评资料	反映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本级+专项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4	学校有制定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监控、管理方面规定，但不完善。专项资金制定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改进措施：修订制度补充完善明确绩效管理环节要求。	反映对本单位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本级+专项	1. 单为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专项资金制定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单位出台制度明确各处室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结果应用	3	3	资金管理部门有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算提醒信息，并监督处理情况，2020年度未有重点评价整改事项。预算编制有结合上年度资金使用评价结果进行分配。	反映单位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本级+专项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省教育厅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7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	反映对本单位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级+专项	根据评价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采购管理	5	采购合规性	3	3	1. 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 2. 采购意向公开符合规定。 3. 采购人无违法违规行为。 4. 合同备案公开符合规定。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本级	1. 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单位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采购投诉处理，发现1例经财政部门查实采购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以上四项得分各占25%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综合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采购政策效能	2	2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本级	该项不评价，默认得满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资产配置	5	资产配置合规性	3	3	每年度均有组织对行政办公用房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报房领导小组会议；办公设备严格按《广东金融学院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管理暂行办法》配置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本级	符合标准的，得3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	2	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均有及时上缴，不存在超3个月未上缴的情况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资产盘点情况	2	1	2020年下半年学校启动二级单位机构调整，部分二级单位职能进行了整合，我处据此对资产归口管理进行了相应划分。2021年，我校将全面进行干部换届工作，根据实际情况，我处采用了分部门、分类别进行资产核实变更工作。2020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本级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资产管理	15	数据质量	3	2	国有资产年报数据上报完整及时，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因历史原因，原教学办公楼（面积2094平方米，原值3102640.11元）已拆除未及时办理报废，后补办报废手续，一直未获批，在2014、2016年资产清查时均已进行损失申报，也未获批。目前仍然挂账，因此，资产账与资产实体存在差异。改革措施：已多次与教育厅基财处反映此类问题，未有解决办	反映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本级	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3	学校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管理暂行办法、项目验收实施细则、国有资产对外出租出借管理实施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均为规范，2020年未有巡视、审计、监督检查	反映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本级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规程，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2020年度我校自用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的99.98%，出租出借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0.02%。	反映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本级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99.95%)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2		反映单位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本级	该项不评价，默认得满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反映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本级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200		120		100	95.07					
		加减分:	1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10			反映单位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本级+专项	1.加分项：单位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的，受到上级部门表扬的；深化落实预算改革举措成效明显的，整体预算执行进度比上年有较大提高的，每项加2分，加分最多不超过10分。 2.减分项：人大、监察等有关监督部门在对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受到上级及审计等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预算资料，严重影响预算编制或执行总体工作进度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分合计不超过10分。 3.同一个事项受多次表扬或批评，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	单位自行统计计算

范围：本列标示各指标的适用范围。因统计方法和口径原因，部分指标仅适用于省本级资金或主管资金。